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公 告

关于批准发布 GB/T 20851.4-2007《电子收费
专用短程通信 第 4 部分：设备应用》
国家标准第 1 号修改单的公告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 GB/T 20851.4-2007《电子收费 专用短程通信第 4 部分：设备应用》国家标准第 1 号修改单，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，现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

国家标准委

2012 年 8 月 8 日

附件

GB/T 20851.4-2007《电子收费 专用

短程通信 第4部分：设备应用》

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

将第1章中的“本部分适用于公路电子收费系统，自动车辆识别（AVI）、车辆出入管理、城市道路收费等领域可参照使用。”修改为：“本部分适用于公路和城市道路电子收费系统，自动车辆识别、车辆出入管理等领域可参照使用。”